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CHNOVA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6)

二零一七年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同方泰德」)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該等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而審核委員會僅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

* 僅供識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4	642,262	537,179
銷售成本		<u>(481,233)</u>	<u>(408,640)</u>
毛利		161,029	128,539
其他收入		18,320	15,587
其他收益淨額		2,906	34,191
銷售及分銷成本		(36,495)	(27,355)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u>(68,158)</u>	<u>(65,087)</u>
經營溢利		77,602	85,875
財務成本	5(a)	<u>(5,074)</u>	<u>(19,814)</u>
除稅前溢利		72,528	66,061
所得稅	6	<u>(10,354)</u>	<u>(5,297)</u>
期內溢利		<u>62,174</u>	<u>60,764</u>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63,989	62,172
非控股權益		<u>(1,815)</u>	<u>(1,408)</u>
期內溢利		<u>62,174</u>	<u>60,764</u>
每股盈利	7		
– 基本(人民幣)		0.0798	0.0780
– 攤薄(人民幣)		<u>0.0796</u>	<u>0.0767</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62,174	60,76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於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扣除零稅項	<u>(2,322)</u>	<u>14,898</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59,852</u>	<u>75,662</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61,667	77,070
非控股權益	<u>(1,815)</u>	<u>(1,408)</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59,852</u>	<u>75,66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0,738	232,556
租賃款項		2,903	2,958
無形資產		263,325	263,616
其他金融資產		345,535	320,307
遞延稅項資產		15,587	13,504
		<u>858,088</u>	<u>832,941</u>
流動資產			
貿易證券		—	5,896
存貨		339,475	302,9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556,879	1,345,417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		545,481	676,5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8,948	665,822
		<u>2,790,783</u>	<u>2,996,66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091,745	1,292,923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總額		19,278	6,138
貸款及借貸		282,943	290,354
融資租賃承擔		173	178
應付所得稅		15,176	18,293
		<u>1,409,315</u>	<u>1,607,886</u>
流動資產淨值		<u>1,381,468</u>	<u>1,388,78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239,556</u>	<u>2,221,724</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90	180
遞延稅項負債		15,859	15,133
遞延收入		18,110	12,293
		<u>34,059</u>	<u>27,606</u>
資產淨值		<u>2,205,497</u>	<u>2,194,11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1,213,185	1,254,909
儲備		985,256	933,51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198,441	2,188,427
非控股權益		7,056	5,691
權益總額		<u>2,205,497</u>	<u>2,194,118</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二零一六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此等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須作出對政策的應用與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按本年至今基準呈報的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的解釋附註。附註包括事項及交易的解釋，對瞭解本集團由二零一六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實屬重要。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要求的全部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經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中期財務報告。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在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該等準則修訂概無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如何編製或呈報當前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若干修訂及新準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然而，本集團於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時並無提早採納任何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3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城市智慧節能一體化綜合服務。其業務涵蓋三大分部，包括智慧交通、智慧建築與園區及智慧能源，提供貫穿於客戶全生命周期的智慧化能源管理產品、解決方案及綜合服務。

收益指售予客戶貨品的銷售價值、提供服務的收入及工程合同收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確認的各重大類別收益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295,154	205,168
提供服務	46,873	22,837
合同收益	300,235	309,174
	<u>642,262</u>	<u>537,179</u>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劃分各個分部以管理其業務。按與為進行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作出內部報告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報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並無經營分部合併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智慧交通業務(「智慧交通業務」)：包括綜合監控系統(ISCS)、地鐵環境與設備監控系統(BAS)、安全門系統等一系列軌道專利軟硬件產品及系統，提供從方案設計、採購設備、安裝調試至售後服務的全生命周期綜合解決方案。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提供智能化綜合解決方案及能效管理服務，涵蓋了能耗綜合監控、節能諮詢及節能改造服務、建築智能化系統集成和產品供應，為客戶提供各類建築與園區的全生命周期服務，降低建築能耗和運營成本。

智慧能源業務(「智慧能源業務」)：擁有區域能源規劃、工業餘熱回收綜合利用技術、熱泵技術、溫濕度獨立控制技術、變風量技術等一系列領先技術，進行能量梯級利用以及能源系統優化改造。本集團於城市熱網領域擁有包括熱網、熱源監控及優化調控、分布式變頻供熱技術、冷熱網平衡技術、多熱源供熱技術等自有核心領先技術。

(a) 有關可報告分部的資料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基於以下基準監督各可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

收益及開支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所涉資產折舊或攤銷所另行產生的費用後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然而，除呈報產品分部間銷售外，分部間提供的援助(包括共享資產及技術知識)不予計量。

計量呈報分部業績時使用除所得稅前損益，並就未特定歸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財務成本、拆舊及攤銷)作出調整。分部損益用於計量表現，原因為管理層認為分部損益是評估業內其他公司相關若干分部業績的最有用資料。

除收取有關分部業績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給予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利息收入及減值虧損的分部資料。分部間定價使用市場基準按持續方式釐定。

由於本集團不會定期向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匯報分部資產及負債，因此可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可報告分部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智慧交通業務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		智慧能源業務		總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238,559	185,226	242,849	246,898	160,854	105,055	642,262	537,179
分部間收益	-	-	-	-	-	-	-	-
可報告分部收益	<u>238,559</u>	<u>185,226</u>	<u>242,849</u>	<u>246,898</u>	<u>160,854</u>	<u>105,055</u>	<u>642,262</u>	<u>537,179</u>
可報告分部溢利	<u>62,130</u>	<u>33,736</u>	<u>11,111</u>	<u>30,579</u>	<u>58,353</u>	<u>43,174</u>	<u>131,594</u>	<u>107,489</u>
利息收入	2,884	1,520	2,889	5,589	9,173	3,968	14,946	11,077
減值虧損	(5,375)	(3,209)	(6,248)	(4,820)	(3,624)	(1,821)	(15,247)	(9,850)

(b) 可報告分部損益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溢利		
可報告分部溢利	131,594	107,489
折舊及攤銷	(48,196)	(37,395)
財務成本	(5,074)	(19,814)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收益	<u>(5,796)</u>	<u>15,781</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72,528</u>	<u>66,061</u>

(c)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中國境外並無重大業務，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貸款及借貸利息	<u>5,074</u>	<u>19,814</u>
(b) 其他項目		
攤銷	31,254	21,839
折舊	16,942	15,556
利息收入	<u>(15,012)</u>	<u>(11,077)</u>

6 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11,711	3,547
遞延稅項	<u>(1,357)</u>	<u>1,750</u>
	<u>10,354</u>	<u>5,297</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須按17%的稅率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由於本公司於本期間持續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就新加坡所得稅計提撥備。
- (ii) 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在開曼群島成立的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 (iii)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直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前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15%。
- 同方節能工程技術有限公司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前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15%。
- (iv) 於二零一五年，同方泰德軟件(北京)有限公司(「同方泰德軟件」)獲授由地方機關頒發的軟件及整合電路企業證書，且地方稅務局已批准其可享有優惠稅率，自首年獲利(即二零一四年)起免繳稅項兩年，而第三至第五年的稅率為12.5%，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止。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63,989,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172,000元)及中期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01,769,310股(二零一六年：796,878,782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63,989,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172,000元)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04,085,714股(二零一六年：810,291,002股)計算。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對外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減呆賬撥備)截至呈報期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856,422	783,151
逾期1個月內	10,601	19,798
逾期超過1個月但不足3個月	9,504	20,953
逾期超過3個月但不足12個月	120,114	109,716
逾期超過12個月	227,235	172,621
貿易應收款項(已扣減呆賬撥備)	1,223,876	1,106,239
其他應收款項	136,948	130,509
貸款及應收款項	1,360,824	1,236,748
按金及預付款項	196,055	108,669
	1,556,879	1,345,4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發票日期起計0至180日內到期。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貿易應付款項截至呈報期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發票日期：		
3個月內	484,283	741,993
超過3個月但在6個月內	39,923	58,014
超過6個月但在12個月內	88,456	78,648
超過12個月	226,849	175,50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839,511	1,054,15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關連方款項	39,385	48,385
—應付第三方款項	60,932	48,98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939,828	1,151,524
預收款項	151,917	141,399
	1,091,745	1,292,923

所有上述結餘預期於一年內結清。

10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本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801,652,189	1,254,909	795,272,189	1,246,989
已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10(c))	(22,216,000)	(55,753)	—	—
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 ⁽ⁱ⁾	12,140,000	14,029	6,380,000	7,920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791,576,189	1,213,185	801,652,189	1,254,909

- (i)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在若干承授人按總代價13,96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2,361,000元)(二零一六年：7,91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792,000元)(已計入股本當中)行使購股權後，本公司發行合共12,140,000股(二零一六年：6,380,000股)股份，而1,89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68,000元)(二零一六年：1,34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128,000元)已自股份補償儲備轉移至股本當中。

(b) 股息

本公司並無宣派歸屬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批准及派付歸屬於上一財政年度的特別股息人民幣79,712,000元(每股人民幣0.10元)。

(c) 庫存股份

	股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34,000	581
將予註銷的購回股份	25,882,000	64,014
註銷股份(附註10(a))	<u>(22,216,000)</u>	<u>(55,753)</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3,900,000</u>	<u>8,842</u>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其自身普通股如下：

月/年	購回 股份數目	已付 每股最高價 港元	已付 每股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價格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一月	100,000	2.90	2.88	2.89
二零一七年三月	282,000	2.99	2.96	2.98
二零一七年四月	5,094,000	2.99	2.93	2.96
二零一七年五月	9,682,000	2.95	2.74	2.87
二零一七年六月	<u>10,724,000</u>	2.85	2.50	<u>2.67</u>
	<u>25,882,000</u>			<u>2.80</u>

購回股份所付總金額72,577,8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4,014,000元)全數由資本支付。購回股份總數當中的22,216,000股已予註銷，故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減少63,193,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5,753,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綜述

二零一七年，公司全面推進戰略轉型，在平穩度過戰略轉型初期的基礎上，成功引入托管運營商業模式、積極探索區域能源站業務領域，產業藍圖持續擴充，為戰略轉型鋪平道路。歷經數載的沉澱與升華，公司已逐漸取得業界的領軍地位。立足於節能領域的多種商業模式交叉運作，傳統節能業務與創新領域協同發展的產業布局已初現雛形。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實現收入人民幣642.3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19.6%；期內溢利同比增長2.3%至62.2百萬元。鑒於二零一六年中期集團因外幣現金兌換產生人民幣29.31百萬元滙兌收益，若對此一次性收益事項進行調整，本期期內溢利較上年同期增長高達97.5%，收入及利潤實現雙增長。

業務回顧

智慧交通業務：服務區域持續拓展，應用技術創新升級

二零一七上半年，軌道交通業務板塊繼續保持高增長態勢，一方面受益於國家對城市軌道交通建設的大力發展，以及「十三五」戰略規劃中對節能行業重視的政策溢出效應；另一方面，高增長亦源於公司自主研發能力、複雜大型工程項目實施能力的不斷提升。

本期間，順利完成北京地鐵9號綫通風系統實施工程，積極推進巴基斯坦拉合爾軌道交通橙綫、青島、長春、石家莊等軌道項目實施進度。繼續以北京地鐵項目為典範，推動武漢、重慶、哈爾濱等省會級城市智能化交通綫網搭建工程，引領城市軌道交通智能化、信息化進程。另外，成功中標武漢地鐵11號綫、哈爾濱地鐵3號綫以及濟南市軌道交通R1號綫等項目，至此公司已實現山東省軌道交通業務全覆蓋。

為順應市場需求並更好地抓住城市軌道交通建設快速發展的歷史機遇，公司不拘泥於現狀，積極創新、加大投入、提升自主研發能力，從綜合性和周期性對應用服務加以創新升級：一方面，隨著城市軌道交通行業應用從傳統的自動化向智慧化、生態化的方向發展，公司於本期間推出M+城市級軌道交通解決方案家族，根據客戶需求定制打造綜合一體化的解決方案。另一方面，為實現客戶價值提升最大化，公司以掌握核心技術為出發點，提供從方案設計、設備成套、安裝調試至售後服務的全生命周期綜合服務。

隨著集團綜合能力的不斷提升及政策利好的市場環境，公司預期通過「內生+外力」的途徑打造在智慧交通領域的絕對優勢，助力集團實現戰略轉型。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成功探索托管運營，行業領軍地位加固

在當前經濟增長逐步放緩以及建築行業相對飽和的宏觀背景下，公司順應形勢，從穩定收入規模和打造行業品牌兩方面出發，平穩渡過市場瓶頸期；並適時推進商業模式創新，打破傳統商業格局。力爭在規模與品質、傳統與創新多維度上保持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加固行業領軍者之位。

傳統智能化業務方面，公司在低迷市場環境下穩定板塊收入規模的同時著力於甄選優質EPC項目。本期間為北京通州IDC數據研發中心、北京經濟開發區、于家堡金融區等因國家新區域規劃產生的建築智能化需求提供服務，目前上述項目已成功簽約並順利實施。與大型商業集團的長期戰略合作仍為智慧建築板塊的重點業務，集團憑藉定制的慧雲系統繼續為江西、廣西、山東等省市的萬達商業廣場提供慧雲智能化管理服務，樹立「智能+節能」運營管理的業界標杆。同時，集團攜手宏帆巴人廣場、中迪創世紀廣場、重慶工商大學及重慶江北中醫院，採用Techcon系列樓控系統及自主產品為客戶提供智能化運維的整體管理服務，助力打造城市智慧化節能型建築群。

在建築節能業務領域，集團不僅積極推進與存量客戶的長期合作，更積極挖掘新的客戶資源：簽訂華貿中心節能改造二期項目，為其量身定制「綠色運營」解決方案，此舉為雙方的長遠戰略合作奠定堅實基礎。報告期內，集團首次採用「節能改造+托管運營」的商業模式為知春大廈搭建能源管理系統，實現集團托管運營商業模式零突破，標志著集團在商業模式創新的轉型戰略中邁出歷史性的一步，持續作為行業領軍者引領智能建築領域發展風向。

智慧能源業務：致力打造行業典範，戰略創新開闢市場

集團積極推進智慧能源相關業務的結構優化與資源重組，力爭充分挖掘城市集中供熱領域能源生產、輸配、消費環節的業務協同性，同時探索熱網托管及特許經營等持續運營模式，為提升智慧能源業務的整體收益奠定基礎。

集中供熱智能化方面，集團簽訂太原、張家口、瀋陽、威海等多個熱網智能化項目，秉承「安全、智能、高效、節能」原則推動城市綠色及可持續發展。公司憑藉專業的節能技術、一流的項目實施能力得到客戶認可，本期間又簽訂太原太古主幹綫及中繼能源站工程，蓄力將該項目打造成為「源、網、用戶」一體化綜合能源管理項目的典範。

與此同時，集團本期間與新疆天富集團簽訂戰略框架協議，協定以供熱分公司能耗管控平台的建設為基礎為客戶供熱節能降耗的發展做出貢獻，此次與天富集團的戰略合作不僅代表著集團的智慧能源服務成功進軍新疆市場，更為推廣供熱節能服務開闢新的商業模式。此外，集團旗下同方節能工程技術有限公司與赤峰富龍集團和清華大學建築節能研究中心等四家單位共同組建內蒙古自治區供熱工程技術中心，將立足內蒙古，面向全國北方供暖地區，圍繞冬

季霧霾治理、降低供熱系統能源消耗，供熱能源清潔改造等命題，全面打開北方供熱市場，解決城鄉能源系統問題。以長期戰略合作方式拓展智慧能源市場初步告捷，未來將會為該業務板塊帶來新的增長點及持續穩定的收益。

前景展望

國家「十三五」戰略規劃中指出，要大力發展高效節能產業，推進節能技術系統集成和示範應用，支持節能服務產業做大做強。到2020年，高效節能產業產值規模力爭達到3萬億元¹。節能環保產業增加值要佔到國內生產總值的3%左右²，成為國內經濟的一大支柱產業。細分行業來看，發展綠色低碳的生態型城市是「十三五」規劃中國城市發展的方向，隨著互聯網、雲計算、大數據等技術的高速發展，城市建設已邁入數字化時代，借助雲端管控，實現城市智慧式管理和運行已是不可逆的歷史潮流。

同方泰德，依托於同方在節能領域深厚的經驗積累及精湛的專業技術，通過對市場的細緻洞察以及與客戶長期密切的溝通，針對性地適應市場需求，量身設計和開發滿足不同客戶需求的產品及技術，並在此基礎上形成了完備的細分行業「智能+節能」解決方案。作為助力城市數字化變革的先行者，同方泰德是國內最早一批介入城市雲端管控企業，多年的歷練沉澱，鑄就公司行業領軍形象；不懈的努力探索，樹立良好的業界口碑。

著眼未來，在政策利好的市場環境下，集團將把握歷史機遇，秉承「互聯網+節能」的服務理念，堅持「甄選+力推+探索」的戰略規劃，通過「內生+外力」的成長模式打造行業先鋒，並以中國領先的城市能源智能節能服務商為目標，承載著綠色節能的責任與使命，為國家在建築、軌道、能源三個領域的節能發展保駕護航。

1 資料來源：2016年國務院印發的《「十三五」國家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規劃》。

2 資料來源：2016年國家發改委、科技部、工信部、環保部聯合印發的《「十三五」節能環保產業發展規劃》。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錄得淨收入約人民幣642.3百萬元，同比增長19.6%。智慧交通及智慧能源業務憑藉持續增長的智能化及節能需求，以及得天獨厚的政策優勢，相應版塊的收入錄得顯著增長，同比增長分別為28.8%及53.1%；但另一方面，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受到建築相關行業放緩的影響，收入較前期錄得1.64%的小幅萎縮。

業務分部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各業務分部的收入情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比較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收入 (千人民幣)	佔收入 比例	收入 (千人民幣)	佔收入 比例	
智慧交通	238,559	37%	185,226	34%	28.8%
智慧建築與園區	242,849	38%	246,898	46%	(1.6%)
智慧能源	160,854	25%	105,055	20%	53.1%
合計	642,262	100%	537,179	100%	19.6%

智慧交通

來自智能交通業務板塊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85.2百萬元大幅增長28.8%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38.6百萬元，佔收入比例從34%提升至37%。智慧交通板塊業務的穩定增長受益於持續增長的軌道交通智能化的市場需求、節能行業所擁有的政策優勢以及集團大型地鐵項目實施能力的不斷增強。於本期間，集團進一步推進巴基斯坦拉合爾軌道交通橙綫項目、青島地鐵2號綫、石家莊地鐵1號綫等城市地鐵智能化項目的實施。與此同時，集團持續拓展市場規模，成功簽約或中標湖北武漢、山東濟南以及黑龍江哈爾濱等城市的地鐵智能化項目。

智慧建築與園區

來自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板塊的收入較上年同期輕微下降，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46.9百萬元小幅萎縮1.6%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42.8百萬元。於本期間，集團成功簽約並推進實施了北京通州IDC數據研發中心、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管委會、天津于家堡金融區等智能化項目，以及華貿中心寫字樓節能改造EMC項目。與此同時，集團首次採用「節能改造+能源托管」的新型商業模式簽約並順利推進了知春大廈能源托管項目。

智慧能源

來自智慧能源業務板塊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05.1百萬元大幅增長53.1%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60.9百萬元。智慧能源板塊業務的增長受益於持續增加的城市節能需求以及相應的政策支持。於本期間，集團持續推進山西太原、甘肅武威、山東德州等地的熱網智能化項目實施。同時，大規模推進了內蒙古烏海、山東荷澤、山西孝義等地的EMC節能項目的實施。集團在上半年成功簽約或中標上海、山西太原、山東濰坊等地的熱網智能化項目以及遼寧撫順的熱網EMC節能項目。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08.6百萬元增加約17.8%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81.2百萬元。有關增幅乃由於項目收入增加帶來成本相應增加，銷售成本的增加低於收入增幅，是由於毛利率提升所致(進一步討論見下文毛利一節)。

毛利

毛利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28.5百萬元增長25.3%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61.0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23.9%上升1.2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25.1%。整體毛利率的提升是由智慧交通業務板塊及智慧能源板塊的毛利率提升所帶動。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5.6百萬元增長約人民幣2.7百萬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8.3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2017年集團EMC項目帶來的利息收入增長導致。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34.2百萬元大幅降低人民幣31.3百萬元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由於2016年外幣現金兌換為美元為集團帶來的匯兌收益。

銷售及分銷費用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人民幣36.5百萬元，相較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增長33.4%，銷售及分銷費用佔收入的比例由2016年上半年的5.1%上升至2017年上半年的5.7%。主要由於集團致力於商業模式轉型、加大市場拓展力度，導致人工費用及差旅費均有所提升。

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

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65.1百萬元增加4.7%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人民幣68.2百萬元，增長主要來源於無形資產的攤銷增加。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12.1%降低1.5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10.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9.8百萬元降低74.2%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人民幣5.1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向母公司收購相關業務之餘下應付代價已於2016年下半年付清，使財務成本相應減少人民幣12.3百萬元，因此，由於本集團不再就有關收購事項的未支付應付代價產生任何財務成本，故二零一七年上半年財務成本有所下降。

所得稅

所得稅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5.3百萬元增加96.2%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0.4百萬元。有效稅率由2016年上半年的8.0%升至2017年上半年的14.3%，主要由於集團於2016年上半年實現的非應課稅匯兌收益。若不考慮該非應課稅收入所帶來的影響，有效稅率較去年下降0.1%。

本期間溢利

本期間溢利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60.8百萬元增長約2.3%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人民幣62.2百萬元。淨利潤率由11.3%跌1.6個百分點至約9.7%。若不考慮二零一六年由於外幣現金兌換帶來的大額滙兌收益，本期間溢利受收入增長及毛利率提升的雙重驅動，較去年同期增長率可達到97.5%。

本集團之基本每股盈利同比增加2.3個百分點至人民幣0.0798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0.0780元)，攤薄每股盈利同比增加3.7個百分點至人民幣0.0796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人民幣0.0767元)。

營運資金及財務資源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存貨	339,475	302,950	387,0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56,879	1,345,417	1,288,80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91,745	1,292,923	1,470,900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120	59	148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334	208	319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333	226	308

* 周轉天數計算不含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存貨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03.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339.5百萬元或增加12.0%，主要由於智慧交通業務及智慧能源業務的增長帶來的存貨增加；存貨周轉日數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148天降低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120天，歸因於集團目前為更好管理存貨而實行的存貨管理政策。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金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45.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556.9百萬元，或增加15.7%；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319天增加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334天。一方面，由於本集團持續擴展業務帶動貿易應收款項相應增加，另一方面，建築相關行業增長放緩情況下工程項目進度減緩，使應收賬款賬期有所增加。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金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92.9百萬元降低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091.7百萬元，或下降15.6%；本集團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308天增加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333天。一方面，於本年上半年的有關增加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實行的集中採購結算令應付款項結餘較二零一六年有所減少；另一方面，根據集團與供應商的合同約定，集團向供應商的工程款項的支付進度與集團收到客戶的工程款項進度基本一致。在工程項目進度減緩的情況下，集團也相應調整了貿易應付款項的付款進度。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手頭現金餘額撥付其營運所需。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348.9百萬元，佔集團淨資產的15.8%（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淨額約人民幣665.8百萬元）。本集團將視乎市場現行財務成本情況及本集團的資金需求等因素以將該等資金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或將來收購及／或償還貸款（如適用）。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銀行及在手現金，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存款。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包括約人民幣208.0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7.0百萬元）的短期銀行貸款（平均年利率為4.42%）。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債務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償還了部分短期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主要為人民幣銀行貸款及借款。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為人民幣、美元、港元及新加坡元的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存款。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6.0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淨額約人民幣375.5百萬元），資產負債比率（貸款及借貸除以總資產）約為7.8%（二零一六年：約7.6%）。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合同責任及資本承擔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主要與其所租賃的辦公地點、工作地點及機械有關。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年以內	16,491	11,883
1年後但在5年內	12,688	5,730
	<u>29,179</u>	<u>17,613</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財務報表內未計提撥備的尚未償付資本承擔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訂約	<u>135,823</u>	<u>188,641</u>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本集團並無成立任何特殊目的實體以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其信貸支持或從事租賃、對沖或提供研發服務。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視為本集團的股東（「股東」）並劃分為股東權益，或未於財務報表反映的衍生合同。此外，本集團亦無於轉讓予非綜合實體以向其提供信貸、流動資金或市場風險支持服務的資產中擁有任何保留或或然權益。

僱員、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769名僱員(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744名)。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總員工成本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64.0百萬元人民幣小幅下降至約63.5百萬元人民幣。

根據其政策，本集團乃根據僱員的表現、經驗及現有行業慣例釐定其薪酬，並會定期檢討所有薪酬政策及報酬組合。

本集團定期為僱員提供培訓，讓彼等掌握本集團產品、技術發展及行業市場狀況的最新情況。本集團亦針對新推出的產品另行培訓前綫銷售人員，以加強彼等的銷售及推廣成效。此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亦參加會議及展覽，加深對行業的了解。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

企業管治守則

於整個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採納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於整個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亦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證券發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透過發行股本證券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其合共25,882,000股普通股，有關詳情如下：

月份	購回 股份數目	已付 每股最高價 港元	已付 每股最低價 港元	已付 總代價 ^(附註) 港元
二零一七年一月	100,000	2.90	2.88	288,800
二零一七年二月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二零一七年三月	282,000	2.99	2.96	838,520
二零一七年四月	5,094,000	2.99	2.93	15,087,820
二零一七年五月	9,682,000	2.95	2.74	27,760,480
二零一七年六月	10,724,000	2.85	2.50	28,602,180
總計	25,882,000			72,577,800

附註：已付總代價不包括就購回股份所支付的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註銷合共22,216,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其中234,000股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購回，而餘下21,982,000股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回。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合共3,900,000股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回的普通股並未註銷。

除本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echnovator.com.sg>)。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一切資料，同時亦於上述網站可供閱覽。

承董事會命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黃俞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曉波先生及謝漢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俞先生、劉天民先生及王映滸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達先生、謝有文先生及陳華女士。